

資訊管理系甄選實作測驗規則流程及配分

一、 創意實作流程說明：

1. 考生進入實作會場，甄試委員確認考生身分。
2. 考生事先挑選高中專題作品或曾經完成之任何專業課程作品為報告主題，以提供書面資料(A4 一頁為限)或操作 POWERPOINT 等任一方式，現場進行口頭 3~5 分鐘簡報。
3. 簡報完畢之後，與甄試委員進行 Q&A 約 5 分鐘。
4. 委員進行評分。

二、 實作術科各項評分：

1. 專業知識 20%
2. 發展潛力 20%
3. 表達能力 10%
4. 學習態度 20%
5. 其他表現項目 30%

若有疑問請洽：

資訊管理系系辦公室

03-4515811 轉 66000